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 14:00 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 4 层会议室召开,应出席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监事 3 人,监事会主席刘淑梅女士主持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- 一、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。此议案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- 二、关于修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。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此议案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 年 10 月 23 日